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文件

封农字〔2025〕51号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关于发放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做好我县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根据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厅通知精神，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资金来源。省财政下达我县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18080000元。以前年度结余及专户利息2105.08元，共计118082105.08元，统一用于2025年支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二、补贴面积。农业部门对各乡（镇）人民政府上报《清册》内容汇总确认的面积，全县补贴面积1212589.838亩。

三、补贴标准。省财政下达我县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 118080000 元。以前年度结余及专户利息 2105.08 元，共计 118082105.08 元，统一用于 2025 年支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根据农业部门对各乡镇人民政府上报《清册》内容汇总确认的面积，补贴面积 1212589.838 亩，据此计算，我县每亩补贴标准 97.38 元，执行标准每亩 97.38 元。到户补贴金额以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四、补贴资金的兑现。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办法兑付给农户。县财政局按照县农业农村局汇总确认后的《清册》内容将补贴资金支付给承办金融机构，承办金融机构以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系统获取的补贴数据为依据，将补贴资金存入补贴对象的社保卡账户。承办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在办理补贴发放手续时，应在社保卡摘要栏内注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字样。农户持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和社保卡，随时到承办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办理补贴资金存取款业务。2025 年 6 月 30 前发放到户。各乡（镇）要妥善保管补贴档案备查。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18 日

封丘县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

序号	乡镇	户数(户)	面积 (亩)	金额 (元)
1	城关镇	3443	12464.099	1213763.35
2	城关乡	8291	57159.491	5566207.71
3	回族乡	1249	8774.781	854488.29
4	王村乡	7171	43258.836	4212549.46
5	应举镇	9766	89475.13	8713089.37
6	陈固镇	8784	70749.89	6889625.06
7	黄德镇	8045	64205.28	6252310.94
8	居厢镇	6981	55517.933	5406338.82
9	鲁岗镇	8686	50892.77	4955938.62
10	陈桥镇	11270	116474.82	11342320.31
11	荆隆宫镇	14660	122737.03	11952143.35
12	留光镇	10239	59470.338	5791222.53
13	曹岗乡	7955	71170.69	6930602.5
14	潘店镇	12863	74042.699	7210300.17
15	黄陵镇	8306	56640.2	5515623.35
16	李庄镇	6835	72877.471	7096808.43
17	尹岗镇	6046	53532.191	5212981.17
18	冯村乡	8904	53932.179	5251919.54
19	赵岗镇	11870	79214.01	7713872.11
合计		161364	1212589.838	118082105.08

